

关于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
专项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专项报告	1-2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1-5

关于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

致同专字（2026）第 441A007398 号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海明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明润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海明润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3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致同审字（2025）第 441A033113 号）。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后附的海明润公司会计差错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编制海明润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海明润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对我们是否发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专项说明所述信息与经我们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证据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形成结论。在核查工作中，我们结合

海明润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核查程序。

三、鉴证结论

经核查，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由海明润公司编制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所述信息与经我们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证据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

四、其他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海明润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本专项报告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报告仅供海明润公司披露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3 月会计差错专项说明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3 月

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5 年通过自查发现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本公司已对这些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本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3 月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修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现将重大会计差错情况说明如下：

一、重大会计差错的原因

为了更准确的披露财务信息，本公司对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进行梳理，发现部分财务报表项目披露存在差错或遗漏，为更准确反映各会计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具体如下：

1、应收账款初始确认后转为商业承兑汇票连续计算账龄对坏账的影响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的规定，应收账款初始确认后又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或应收票据初始确认后又转为应收账款结算的，发行人应连续计算账龄并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执行，将应收账款初始确认后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连续计算账龄并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该事项对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产生影响。

2、应交税费调整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在核算报告期期初所得税费用时，因计提金额有误，导致应交税费项目列报不准确。经重新梳理核实后，公司已对财务报表相关列报数据予以调整。

3、研发费用调整的影响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9 号：研发人员及研发投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研发人员及研发投入开展全面梳理与规范调整：一是对不符合研发人员定义的人员予以重新归类；二是对部分研发人员零星从事非研发工作的工时，按其实际工作属性进行拆分调整；三是基于会

计谨慎性原则，将原计入研发支出的研发人员培训费重分类至管理费用核算，该事项对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4、母公司理财产品对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现金流量应当分别按照现金流入和流出总额列报，公司在编制 2023 年度、2024 年度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时，将理财产品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进行了抵减，导致现金流量项目列报不准确，公司重新梳理后，调整了现金流量表项目

5、资金拆借利息对非经常性损益表的影响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相关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公司在编制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表时，未将资金拆借利息纳入非经常性损益范畴，导致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表金额不准确，公司重新梳理后，调整了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表。

基于上述调整事项产生的综合影响，公司已同步对其他流动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交税费、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信用减值损失和所得税费用等科目等会计科目进行更正处理，同时，公司已完成对财务报表附注披露事项的修订与完善，确保财务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及合规性。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报表项目	单位：元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金额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20,231,331.23	-1,082,563.30	19,148,767.93
其他流动资产	4,970,323.29	-1,219,869.09	3,750,45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45,929.26	162,384.50	4,008,313.76
应交税费	1,600,702.64	1,164,352.42	2,765,055.06
盈余公积	14,423,832.51	-94,382.25	14,329,450.26
未分配利润	64,334,009.88	-3,210,018.06	61,123,991.82
营业成本	142,713,106.63	180,131.12	142,893,237.75
销售费用	16,216,990.37	50.13	16,217,040.50

报表项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金额	调整重述后
管理费用	20,708,190.83	257,704.88	20,965,895.71
研发费用	14,324,618.46	-437,886.13	13,886,732.33
信用减值损失	1,505,560.53	-307,939.44	1,197,621.09
所得税费用	7,068,137.04	4,491.97	7,072,629.01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金额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6,306,297.62	-244,944.91	6,061,352.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1,021.41	36,741.74	5,167,763.15
应交税费	3,828,968.80	2,471,453.41	6,300,422.21
盈余公积	18,518,922.33	-28,980.11	18,489,942.22
未分配利润	112,486,755.88	-2,650,676.47	109,836,079.41
营业成本	149,170,204.89	186,058.52	149,356,263.41
销售费用	18,424,254.21	9,126.75	18,433,380.96
管理费用	27,881,348.84	512,291.32	28,393,640.16
研发费用	15,717,610.66	-707,476.59	15,010,134.07
信用减值损失	-1,439,473.93	837,618.39	-601,855.54
所得税费用	10,269,631.62	212,874.66	10,482,506.28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5 年 1-3 月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金额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4,511,506.00	-10,000.00	4,501,50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63,906.01	1,500.00	4,665,406.01
应交税费	3,625,210.92	2,507,919.25	6,133,130.17
盈余公积	18,518,922.33	-28,980.11	18,489,942.22
未分配利润	135,809,011.35	-2,487,439.14	133,321,572.21
营业成本	37,158,813.32	58,296.47	37,217,109.79
销售费用	4,794,762.79	3,612.62	4,798,375.41
管理费用	8,477,129.34	59,643.75	8,536,773.09
研发费用	3,857,970.10	-121,552.84	3,736,417.26
信用减值损失	351,823.99	234,944.91	586,768.90
所得税费用	4,284,513.28	71,707.58	4,356,220.86

（二）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金额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20,231,331.23	-1,082,563.30	19,148,767.93
其他流动资产	2,244,055.78	-1,219,869.09	1,024,186.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84,968.97	162,384.50	5,447,353.47
应交税费	475,348.89	1,137,313.37	1,612,662.26
盈余公积	14,423,832.51	-94,382.25	14,329,450.26
未分配利润	40,972,788.37	-3,182,979.01	37,789,809.36
管理费用	16,053,674.37	257,625.65	16,311,300.02
研发费用	8,687,352.91	-257,625.65	8,429,727.26
信用减值损失	1,183,937.35	-317,939.44	865,997.91
所得税费用	7,067,081.21	-24,047.08	7,043,034.13

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4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金额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6,144,037.24	-244,944.91	5,899,09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50,477.47	36,741.74	5,187,219.21
应交税费	1,594,037.44	2,415,136.63	4,009,174.07
盈余公积	18,518,922.33	-28,980.11	18,489,942.22
未分配利润	69,540,725.18	-2,594,359.69	66,946,365.49
管理费用	20,631,309.35	512,291.32	21,143,600.67
研发费用	8,959,970.06	-512,291.32	8,447,678.74
信用减值损失	-452,283.55	837,618.39	385,334.84
所得税费用	7,380,781.67	183,596.93	7,564,378.60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5 年 1-3 月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金额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4,349,245.62	-10,000.00	4,339,245.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27,527.75	1,500.00	4,929,027.75
应交税费	2,624,489.15	2,433,029.75	5,057,518.90
盈余公积	18,518,922.33	-28,980.11	18,489,942.22
未分配利润	88,914,988.72	-2,412,549.64	86,502,439.08
管理费用	6,415,007.96	59,643.75	6,474,651.71
研发费用	1,985,005.29	-59,643.75	1,925,361.54
信用减值损失	340,266.29	234,944.91	575,211.20
所得税费用	3,442,683.97	53,134.86	3,495,818.83

(三) 对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3 年度母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单位: 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金额	调整重述后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0,000.00	6,00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29,218.53	6,000,000.00	20,329,218.53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4 年度母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单位: 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金额	调整重述后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5,940,706.00	95,940,70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587,107.01	95,940,706.00	134,527,813.01

(四) 对非经常性损益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3 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单位: 元

非经常性损益表项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金额	调整重述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91,843.98	291,843.9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476,236.82	291,843.98	3,768,080.80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21,435.52	43,776.60	565,212.1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54,801.30	248,067.38	3,202,868.68

本专项说明业经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批准对外报出。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6 年 4 月 14 日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致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出资额 523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2 月 08 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11010130096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s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4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
 普通合格
 10000000
 注册
 无效印



姓名: 平海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10-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210319801022473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薛军华(转出) 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0 月 31 日

中天运(转入) 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天运(转出) 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2 月 8 日

中天运(转入) 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2 月 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刘亚仕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06-13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 430426198906133056
 特殊普通合伙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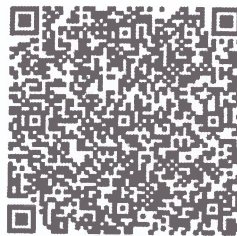


注册号: 110101301590
 证书编号: 11010130159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12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以一年
 year after

刘亚仕
 110101301590
 深圳市注册会计协会

2019 年 04 月 28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9 月 3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9 月 30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